

# 石泉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石农发〔2024〕29号

## 石泉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做好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 利用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

为充分利用农村闲置资源，激发农村发展活力，增加农民和村集体经济收入，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安康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工作的通知》（安农发〔2024〕57号）相关要求。现就我县此项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目标任务

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闲置房屋盘活利用工作的通知》（安农发〔2023〕158号）要求，对前期各镇上报的8个盘活利用试点村，按照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循序渐进的原则进行先试先行。要以激活农村资源要素、增加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收入

为目标，以保障农民新增建房用地需求、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行动为重点，指导试点村有力有序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总结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探索一套规范、高效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为全县做好农村“两闲”资源盘活利用工作提供经验和样板。

## 二、重点工作

**(一) 制定工作方案。**根据中央和省市有关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部署和文件要求，各镇要结合试点村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环境容量、产业基础和历史文化遗产等因素，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明确盘活利用工作思路和实施步骤，按照时间节点要求稳步推进、扎实开展，确保试点村盘活利用工作取得实效。试点工作方案于6月5日前以正式公文报送县农业农村局。

**(二) 建立数据台账。**探索建立农村“两闲”资源统计调查制度，围绕试点村持续开展信息统计，全面摸排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的现状，从数量、分布、权属、建筑结构、面积、农户意愿等方面进行全要素登记，建立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信息数据库，进行动态化管理，为全县农村“两闲”资源盘活利用工作提供坚实数据支撑。

**(三) 坚持分类施策。**按照循序渐进、分类指导的思路，重点对城边、路边、景边、山边、水边、园边等“六边”村落进行推进实施，对产权合法清晰、房屋使用安全、符合城乡布局规划的村集体所有的闲置宅基地和住宅，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采取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进行盘活利用；对农户所有的

闲置宅基地和住宅，结合庭院经济“一宅变四园”工程(菜园、果园、花园、游园)，鼓励农户采取自营的方式进行盘活利用；对残垣断壁、废旧废弃且收回集体的闲置宅基地和住宅，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由村集体牵头进行统一拆除整治，整治出来的土地优先满足农户新增集体建设用地需求。

**(四)赋能乡村产业。**围绕乡村全面振兴战略，结合集体经济“壮大培强”行动目标，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以及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涉农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发展符合乡村特色的主导产业，推动农产品冷链、初加工、仓储、营销等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并举、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进一步激发乡村发展活力，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

**(五)助推乡村建设。**以提升乡村建设水平为引领，以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为契机，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布局的条件下，立足石泉区位风貌，突出产业优势、地域文化和田园风光等特点，鼓励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创意办公、电子商务等农文旅融合项目，着力打造一批生态美、村容美、庭院美、生活美、乡风美的盘活利用试点村。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要高度重视试点村的盘活利用工作，要夯实领导责任，安排专人推动落实，做好思想动员和宣传引导，形成领导包抓、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县镇主管、村级主责、农民主体的工作推进格局，确保试点村盘活利用工作高效有

序推进。

**(二) 强化指导服务。**县行业主管部门和各镇要加强对盘活利用试点村的指导服务，鼓励积极探索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规范管理机制，制定示范合同文本。在依法维护农民宅基地合法权益、严格规范宅基地管理、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基础上，探索盘活利用的有效途径和政策措施，坚决守住政策底线，切实维护农民权益。

**(三) 报送典型案例。**各镇要认真梳理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成果，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形成盘活利用试点工作总结报告，同时附文报送不少于1件可借鉴、可推广、可复制的典型案例。总结报告和典型案例于2024年11月20日前报送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彭世煊, 15353920408, 632846460@qq.com)

附件: 石泉县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村名单



附件：

## 石泉县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 盘活利用试点村名单

城关镇：丝银坝村

池河镇：明星村

两河镇：中心村

饶峰镇：胜利村

后柳镇：永红村

熨斗镇：刘家湾村

中池镇：民主村

云雾山镇：官田村